中国自行车频遭国外反倾销调查

征税期长达20多年

■ 本报记者 汪秀芬

近日,加拿大国际贸易法庭发布公告,决定继续对原产于中国的自行车及车架征收反倾销税。中国自行车协会向记者提供的一份数据表显示,2011年,中国累计出口自行车5572.2万辆,同比下降4.2%;出口金额为29亿美元,同比增长11.2%。

该协会工作人员对记者表示,一直以来,中国产自行车频繁遭受欧盟、加拿大等国的反倾销调查,有的征税期已经长达20多年,这是十分罕见的。

长达20年的反倾销调查

1992年5月15日,加拿大边境服务署对原产于中国大陆和台湾地区的自行车进行反倾销调查。

1992年12月11日,加拿大边境服务署对该案作出反倾销终裁,裁定对中国大陆涉案企业征收12%至46%的反倾销税,对台湾地区涉案企业征收13%的反倾销税。

2011年7月7日,加拿大对原产于中国的自行车及其零部件作出反倾销期中复审终裁。与此同时,加拿大边境服务署根据出口商提供的信息和要求,自2011年7月7日起发布2012年款涉案产品的临时正常价值。2012年款产品实行临时正常价值和出口价格的有效期至2012年8月31日。

2012年2月7日,加拿大国际贸易法庭发布对原产于中国大陆和台湾地区的自行车及车架的反倾销措施即将到期公告。但在一个多月后的3月28日,加拿大国际贸易法庭突然发布公告,决定对原产于中国和中国台湾的自行车进行反倾销日落复审调查。

2012年7月26日,加拿大边境服务署作出终裁称,若取消反倾销措施,中国相关自行车生产企业的倾销行为或将再度发生,对该国产业造成的损害会不断加剧。

无独有偶,从1993年起,欧盟就对中国自行车展开了无休止的反倾销攻势。

2011年,欧盟内部又在考虑将此项反倾销措施再延长3年,中国自行车依然难解困局。

遭受不公平待遇

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高级商务专员张培生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欧盟对中国自行车实施反倾销税已经近20年了,目前,中国自行车在欧盟市场中的份额已经降到了3%,根本无法对欧盟相关产业构成威胁,但即使这样,欧盟还是要延长征收反倾销税的时间。"

据中国轻工业信息中心研究员富岩介绍,长期以来,欧盟在反倾销实践中形成了一种假定,即对于来自非市场经济国家的所有受诉倾销产品都应当征收相同的反倾销税率,而不管该产品的生产者是谁,它们的生产条件是什么,这就是所谓的"一国一税"。欧盟对中国实施"一国一税"措施的理由是:中国是非市场经济国家,其出口受到政府控制,反倾销税只能实施一个统一税率,适用于所有中国企业的产品。因为如果给予企业分别裁决,那么获得高税率的企业的产品可能经政府安排,通过获得低税率甚至是零税率的企业出口欧盟,导致规避反倾销税的行为出现。这种措施取向具有强烈的主观色彩,完全不适合中国的市场状况。虽然近年来,欧盟已经注意到了中国市场经济改革的变化,并于1998年相应修改了"一国一税"制,允许中国的出口企业申请分别裁决(单独税率裁决),但是分别税率还是仅仅作为"一国一税"措施的例外而存在的。

"中国产自行车在海外市场,尤其是在欧盟市场一直遭受不公平待遇,相关产品出口逐年下降,对此,我们感到非常无奈和愤慨。"天津金轮自行车有限公司总经理杨玉峰说。

反规避痛楚

1996年3月7日,欧洲自行车制造商协会代表欧盟自行车产业提出申诉:请求欧委会对来自中国的自行车零部件进行海关登记并发起反规避调查,以确认将适用于从中国进口的自行车整车的反倾销税扩大到适用于从中国进口的自行车零部件。

1996年4月19日,欧委会决定对进口于中国并在欧盟组装的自行车零部件进行正式的反规避调查;并决定授权海关采取适当的步骤对中国的自行车车架,前叉,轮圈,轮轴进行登记。

该案是欧盟进行的第一起反规避调查,经过8个多月的调查,欧委会确认了以下事实:1992年至调查期间(该案的调查期为1995年4月1日至1996年3月31日),欧盟从中国进口的自行车整车减少了98%,约150万辆,同时从中国进口的用于自行车组装的主要零部件车架却增长了139%,约45万件,导致的结果是,同一期间内(仅仅以5家欧盟生产商提供的资料为依据)其利用从中国进口的自行车零部件组装的自行车产量增长了80%,约11万辆。这种贸易方式的改变没有充分正当的原因和理由,仅仅是为了逃避因进口自行车整车而必须交纳的30.6%的反倾销税。

1997年1月18日,欧委会决定将适用于中国的自行车整车的反倾销税率30.6%扩大适用到从中国进口的自行车零部件。

"反规避调查实际上是封堵了中国产自行车对欧盟出口的最后一条路。"杨玉峰说。

一家贸易公司不愿具名的工作人员对记者表示,由于中国自行车对欧盟出货量太大,导致许多中转国被反查,目前,欧盟已对马来西亚、中国台湾地区、印尼、泰国进行了反规避调查,只剩下菲律宾一国可供转口参考。

本期说法

高技术服务业研发及产业化专项启动 三领域将受益

为推动国内高技术服务业发展,国家发改委日前印发通知,启动实施高技术服务业研发及产业化专项,并给予资金支持。

该专项的目标是使国内研发设计服务、信息技术服务和数字内容相关服务产业国际竞争力明显提升,为转变发展方式提供有力支撑。具体而言,专项的目标是在上述三个领域培育一批骨干企业,2015年前三大领域高技术服务业收入年均增长20%以上。

据了解,在研发设计服务领域,该专项重点支持骨干工业设计企业条件能力建设。即,在全国范围内选择10家左右骨干工业设计企业,支持其研发开发产品数字化建模技术、人机工程设计辅助建模等关键技术,提升设计水平,同时创新服务模式,从产品外观和功能设计向产品发展策略咨询等综合性服务转变。另外,该专项也会支持仿真技术服务平台建设。即,支持航空航天、高速铁路和城市交通系统、工业系统节能减排等关键领域和综合性仿真技术服务平台建设。

在信息技术服务领域,该专项重点支持大数据分析软件、复杂信息系统一体化运营维护软件、工业软件,以及高性能计算机的应用软件四大类软件的开发和服务创新。具体来看,项目面向生物及医疗卫生、地理地质、交通、能源、气象、基础研究、电子商务、社交网络、移动互联网和物联网、航空航天、军工生产、装备制造等领域。

在数字内容相关服务领域,该专项面向网络视频服务、数字出版等新兴业态,支持数字内容制作、管理、传播、消费等环节的共性关键技术开发等。其中,动漫游戏相关工作由文化部统筹。

通知明确表示,明年上半年,发改委将组织专家跟踪评估项目进展情况,择优给予资金支持。该专项实施3年,由各地申报,原则上每个省、市限报10个项目。

(于祥明)

今日普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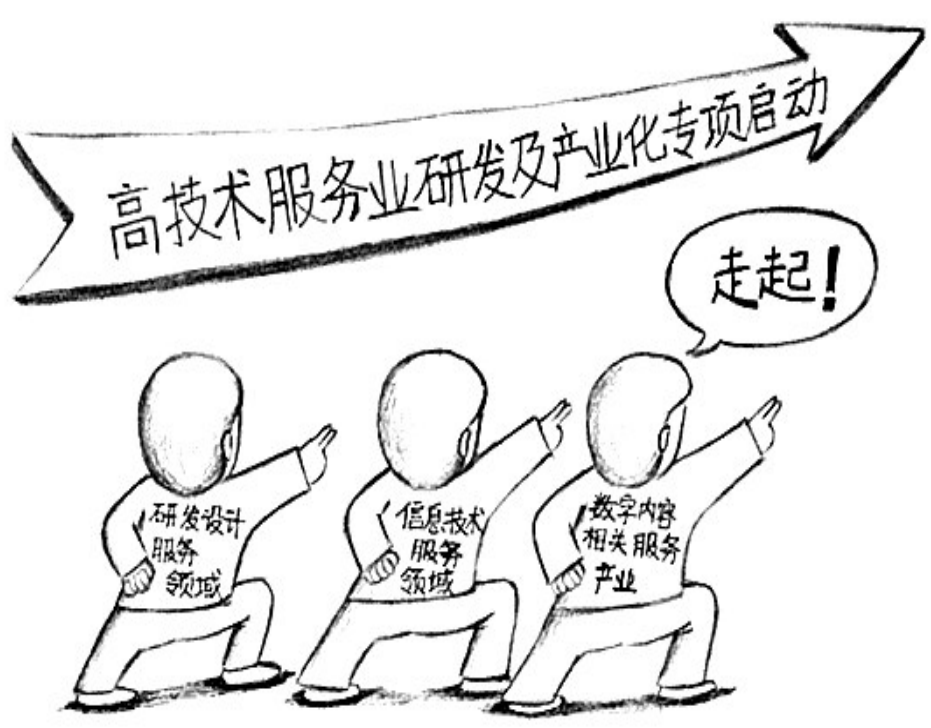

插图设计/高阳文

中国发声多哈会议 节能减排压力大

■ 本报记者 邢梦宇

"今年以来,中国在风能、太阳能开发以及节能方面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然而,一些发达国家在看到中国发展取得巨大成就的同时,也应看到中国人口众多、底子薄,整体的经济发展水平和人民生活水平还不高的情况。"联合国副秘书长吴红波在参加联合国气候大会多哈会议时说。

据国家发改委人士透露,在长达两周的时间里,会议全面讨论了巴厘行动计划的所有要素,敦促发达国家加大减排力度,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明确的中期和长期资金、技术转让和能力建设支持,在2010年至2012年提供"快速启动"资金后,要继续扩大出资规模,到2020年之前每年出资须达1000亿美元的规模。此外,会议还讨论了2020年后德班平台谈判的原则、要素和框架,对谈判的工作安排进行了总体规划。

加速碳交易布局

在节能减排压力加大的背景下,中国碳交易市场建设已经提速。

据国家发改委副主任解振华透露,为实现"十二五"期间的节能减排目标,中国政府预计投入2万多亿元,全社会预计投入4万多亿元。"作为一个发展中国家,为应对气候变化,投入如此之大,应该说是前所未有的。而且,现在我们正在讨论,既要实现承诺目标,又要尽可能地降低节能减排成本,并因此引入了碳交易市场的概念和做法。"解振华说。

据悉,目前,中国已在北京、上海等共7个省市开展了碳交易试点工作,并且已经确定了排放总量。试点省市也已根据国家发改委下达的节能减排强度核算了排放总量,制定了适度的配额,建立了初步的交易规则,并成立了交易机构以及第三方认证机构。

"所有要交易的必备条件都在逐步形成。国家已经制定了自愿交易第三方认证备案以及统计核算的相关办法。"解振华说。

"只是,国际碳市场的大小和潜力,取决于发达国家《京东议定书》第二承诺期的减排力度和确定的减排量。减排量越大市场就越大,力度越大潜力越大。"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的一位工作人员表示,从中国碳市场的试点工作中他体会到,第二承诺期对国际碳市场非常重要,只有第二承诺期有较大的减排力度,才能保证市场不断扩大和有发展的潜力。

解振华认为,可靠的核查、公正的第三方认证是建立碳交易市场的基础和条件。期望试点地区第三方认证机构能够提高效率、使程序更加便捷,成为推动中国实施节能减排、建立碳交易市场的重要一环,"现在国内一些企业抱怨做清洁发展机制(CDM)效率太低,交易的积极性不高,因此,中国自己的碳市场应该在效率和程序方面尽可能地做到便捷、高效。"

国际合作待加强

此前,德班会议启动了绿色气候基金,发达国家承诺加大对发展中国家的资金、技术转让和能力建设支持,特别是真正落实300亿美元快速启动资金,意在增强国际社会合作应对气候变化的信心。

然而,在多哈会议上,发达国家的表态令人失望。"发达国家不仅在自身减排和向发展中国家提供资金、转让技术方面政治意愿不足,而且还借口经济危机,拒绝给出提供资金的时间表。此外,在资金、减排力度等方面,多哈会议也没有形成真正有意义的文本,而是将拖后解决该问题。"上述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工作人员表示。

一边是发达国家屡屡食言,一边是以中国为首的发展中国家加快南南合作,携手节能减排。

据国家发改委统计,截至目前,中国已经向10个国家赠送节能灯50万盏和节能空调1万台,并继续向其他发展中国家提供节能技术和产品。在过去的一年中,中国已为发展中国家成功举办了12期应对气候变化与绿色低碳发展研修班,共培训了来自87个国家的380多名政府官员和技术人员。

"未来两年,我们将计划再培训2000人。在此过程中,我们也希望与广大国际机构开展合作,为气候变化南南合作注入新的生机与活力。"解振华说,"应对气候变化的国际合作,离不开国际制度,也离不开务实合作,而发展中国家之间的南南合作则是推动这两个轮子前进的重要力量。"

记者管窥

法律干线

工信部力促九大行业兼并重组

本报讯 近日,由北京交通大学中国企业兼并重组研究中心举办的第十六届中心年会在京举行,工信部产业政策司副司长苗长兴在会议期间强调,要加快推进汽车、钢铁、水泥、船舶、医药、电解铝、稀土、电子信息、农业产业化等行业和领域的兼并重组。同时,要消除制度障碍、加强政策协调、加强服务指导,协调解决企业兼并重组中遇到的问题。

今年以来,国内兼并重组市场呈现量价齐跌态势。截至11月,并购市场交易量为2200宗,同比下跌9.8%;交易额为4000亿元,同比大跌23%。交易额排名前十的均为关联性重组交易,这也从一方面反映出在经济不景气的背景下,企业谨慎扩张和通过重组优化业务的积极应变策略。 (陈俊岭)

发改委:本月起严查旅游业乱收费

本报讯 国家发展改革委日前发出通知,决定从12月份开始用半年左右的时间,在全国范围内组织开展旅游行业价格行为专项检查,对主要旅行社、旅游景区等旅游相关经营者的价格行为进行检查。

检查的重点是:旅游经营者是否以"零负团费"、"特价"等虚假的、使人误解的价格宣传,招徕和组织接待游客;旅游经营者在提供服务中是否存在变相涨价或价格欺诈行为;旅游景区是否存在乱加价、乱收费行为;旅游相关经营者是否按规定明码标价。

国家发展改革委强调,规范旅游行业价格行为,维护旅游市场价格秩序是净化旅游环境、促进旅游业健康发展的内在要求,也是维护消费者权益、扩大国内消费需求的重要举措。各级价格主管部门要按照统一部署,集中力量抓好对重点区域、重点对象、重点行为的检查,坚持查处与规范并举、整治与服务并重,务求取得实效。要畅通12358价格举报电话,积极办理消费者投诉举报,维护消费者权益。要针对旅游行业存在的难点价格问题,与主管部门、协会和经营者加强沟通协调,倡导明码实价,积极探索规范旅游价格行为的长效机制,提升整治效果。 (任 民)

国家邮政局要求排查快递、电商可疑环节

本报讯 近日,国家邮政局发布公告称,已下发《关于严密防范寄递企业及从业人员非法泄露用户使用邮政服务或快递服务信息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要求全行业迅速开展寄递企业信息安全检查工作。多家快递公司人士表示已收到通知,并表示会加强对公司内部的管理排查。

《通知》要求,寄递企业应认真开展自查,检查企业信息安全管理的制度是否存在漏洞,相关岗位工作人员责任制是否健全,信息安全保障措施是否到位,对本企业采集用户信息的每个环节、每个岗位、每个人员逐一进行排查,发现漏洞与隐患要及时整改。

国家邮政局指出,寄递服务信息泄露的途径与方式具有一定的复杂性,国家邮政局将会同公安等有关部门联合对寄递企业进行检查,同时对互联网和电商等可疑环节进行排查。 (索冬冬)

电监会:2万余家发电企业取得电力业务许可证

本报讯 近日,电监会发布《并网发电企业2012年许可制度执行情况监管报告》(以下简称《报告》)。据了解,目前已有超过2万家发电企业取得了电力业务许可证,实现依法持证经营。

《报告》同时披露了目前发电企业在依法持证经营方面存在的问题:551家已并网发电企业未按要求提出许可申请,问题主要集中在自备电厂和小水电企业;476家发电企业因自身存在审批(核准)、环保、财务、验收等问题,不符合许可条件无法取得许可证;51家持证企业发生许可变更事项未及时提出申请或不符合条件无法变更;15家持证企业关停后未按要求办理许可证注销手续;部分电网企业未严格落实许可制度,在与发电企业签订并网调度协议环节,未核实许可证。

针对所发现的问题,电力监管机构已向有关企业提出整改要求,并明确了整改时间及内容。对整改不合格或拒不整改的企业,电力监管机构将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对于无正当理由拒不整改的,将按有关规定予以解网处理。 (钟 欣)